

昆阳街道渠东海埂村高标准花卉产业（晋宁区回龙村等14个村花卉产业绿色高标准大棚建设）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三次招标）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昆阳街道渠东海埂村高标准花卉产业（晋宁区回龙村等14个村花卉产业绿色高标准大棚建设）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三次招标）已由晋宁区发展和改革局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昆明市晋宁区昆阳街道办事处渠东村民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誉臻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资金来源为财政衔接资金、村集体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昆阳街道渠东海埂村高标准花卉产业（晋宁区回龙村等14个村花卉产业绿色高标准大棚建设）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三次招标）进行公开招标，竭诚欢迎具备完成该项目能力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项目总用地面积382.3228亩，新建13栋连栋薄膜生产温室，总建筑面积164127.90平方米，合计246.19亩，配套新建附属建筑及其他室外配套工程。

2.2 昆阳街道渠东海埂村高标准花卉产业（晋宁区回龙村等14个村花卉产业绿色高标准大棚建设）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三次招标）采用EPC总承包模式，项目估算总投资9536.77万元，其中工程费用约8998.78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约259.3万元，预备费约277.74万元。

2.3 招标范围：本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的承包方式，具体范围如下：

（1）工程设计：完成本项目所涉及的全部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所有专业的施工图设计满足本项目施工要求所涉及的全部设计内容以及相关的优化设计工作；配合招标人组织专家论证并取得评审意见、专家咨询、资料收集；配合招标人完成相关政府部门的审批工作及后续服务；完成本项目施工过程中的全过程设计跟踪服务、协调工作及其他相关图纸设计工作直至本项目工程竣工验收；按设计规范要求提供全套设计成果资料（含所有专项设计）并归档，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等后续跟踪服务等，具体工作以招标人实际委托通知为准。

(2) 工程施工：完成本项目施工；配合完成工程建设相关的行政审批；完成施工图范围且达到发包人需求的全部设备材料采购及施工；协助、配合招标人完成项目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备案、工程结算、竣工决算、工程审计、工程档案资料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等。

(3) 采购部分：完成本项目工程所需的设备和材料采购。

注：具体的招标范围招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进行调整，中标人需配合招标人工作且不得以此作为索赔、调整价格的理由。

2.4 资金来源： 财政衔接资金、村集体自筹；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2.5 项目实施地点：云南省昆明市晋宁区。

2.6 项目工期：总工期270 日历天（含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须在合同签订之日起30 日历天内完成并提交招标人审核），以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2.7 质量要求：

(1) 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条文中的各阶段设计深度要求，以及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范和云南省相关规定，满足招标人相关功能要求。

(2) 施工质量标准：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行业、地方现行相关标准及规范要求，确保一次性验收合格。

(3) 设备及材料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及规范并满足招标人要求。

2.8 标段划分：不划分标段。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是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法定证明材料扫描件，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的各方均须提供，并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3.2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1）设计资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及以上资质；（2）施工资质：具备行业主管部门颁发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扫描件）。

3.3 团队人员要求：

(1) 设计项目负责人：具备注册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证书，且必须在投标人单位注册（提供注册证书、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

社保缴纳凭证、劳动合同的扫描复印件，若为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的设计方提供）。

（2）施工项目负责人（兼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①具备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且必须在投标人单位注册（提供注册证书、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劳动合同的扫描复印件，若为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的施工方提供）；②具备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③不得为其他在建项目的施工项目负责人或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项目承诺书）（若为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的施工方提供）。

（3）施工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且必须在投标人单位在职（提供证书、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劳动合同的扫描复印件）。

3.4 财务要求（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具有良好财务状况。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的各方均须提供：2024年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满1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3.5 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详见《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表》，若为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的施工方提供。

3.6 投标人的信誉要求（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

（1）当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在2023年1月1日至今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行为（投标人提供承诺书）；

（2）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结束后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截图提交评标委员会审查）；

3.7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若为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成员最多不超过2家；

（2）联合体各方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与本项目投标，也不得组成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投标，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一词亦指联合体牵头人（即也代表联合体的所有成员）。

4、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5、招标文件的获取

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昆明市）（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2、CA 数字证书办理流程详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通知，技术操作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服务热线：010-86483801，服务QQ：400-9618-998。

6、投标文件的上传

6.1 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

6.2 网上递交：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须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昆明市）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且完成电子签名确认，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以确保文件上传成功。投标文件在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签名确认的，视为无效投标，不能进入开标阶段。同时，投标人应自行下载已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并进行查看、解密和核验投标文件，以确保上传投标文件的正确性。

6.3 其他要求：本项目采用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

(1) 开标网址为：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点击切换至“昆明市”) 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网上开标室”，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

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等操作。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投标文件解密，则视为无效投标，不再进入评标阶段。

(2) 因开标系统、开标现场网络、设备及其他特殊原因，导致不能正常解密投标文件的，经核实和上报相关部门同意后，可再次下达网上解密指令来延长解密时间。

(3) 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回复。在规定的异议询问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则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技术操作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热线：010-86483801，QQ：4009618998。

7、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我方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8、联系方式

招标人：昆明市晋宁区昆阳街道办事处渠东村民委员会

地址：昆明市晋宁区昆阳街道

联系人：龙天翔

电话：15974819124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誉臻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昆明市北京路领域时代2402室

联系人：郭雨竹

电话：13577028280

行政监督单位：昆明市晋宁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电话：0871-67807430